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1-059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已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关于变更已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中剩余已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共计4,003,115股。本次变更及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816,846,661股变更为812,843,546股。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股份价格、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进行调整以保证顺利完成本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价不超过90.97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4,105,600股（含）且不超过8,211,199股（含）。

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已于2021年4月7日实施完毕。由于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自动撮合导致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数量超过股份回购方案中的上限，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8,214,314股，超出股份数量为3,115股。公司已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超出部分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超出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即原回购方案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的股份数量由4,000,000股增加至4,003,115股。剩余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保持不变，为4,211,199股；该部分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4月30日办理完成。

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情况

鉴于公司近期的股价表现，为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对上述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共计 4,003,115 股。本次变更及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16,846,661 股变更为 812,843,546 股。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687,354	25.55%	208,687,354	25.6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8,159,307	74.45%	604,156,192	74.33%
三、总股本	816,846,661	100%	812,843,546	100%

注：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旨在稳定投资者的投资预期，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拟变更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我们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变更回购股份中剩余已回购股份用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中剩余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基于公司近期股价表现并综合考虑市场和自身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中剩余已回购股份用途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